

# 虐待兒童



GEORGE GASCÓN  
地方檢察官

## 什麼是虐待兒童？

虐待兒童是指透過身體、性、情緒或疏忽照顧等方式，對 18 歲以下者實施不當對待、傷害或剝削。

虐待包括故意危害兒童的健康或安全。根據加州法律，以下情況構成兒童虐待：

- **身體虐待**是指故意對兒童造成身體傷害，包括導致瘀傷、燒傷、割傷、咬痕、擦傷、骨折或內傷等創傷性狀況的體罰。故意給兒童造成無正當理由的身體痛苦是虐待。
- **性虐待**是指對 18 歲以下兒童實施性侵或剝削。這包括對兒童的性觸摸，對兒童的任何身體開口進行性侵入，以及導致或強迫兒童對犯罪者的身體進行性觸摸或侵入。在兒童面前展示性行為也屬於性虐待。鼓勵、脅迫或強迫兒童進行性活動或擺出性姿勢構成性虐待，拍攝兒童進行性活動或擺出性姿勢也屬性虐待。
- **情緒虐待**涉及的行為包括過度言語攻擊、羞辱、威脅、恐嚇與嘲弄，對兒童造成情緒傷害，有時會導致心理、行為及認知障礙。剝奪兒童的正常生活活動、感情、關注或人際接觸，也可能構成情緒虐待。故意給兒童造成無正當理由的精神痛苦是虐待。
- **疏忽照顧**是指家長、監護人或負責兒童之照護與福祉的其他人未能提供充足的食物、衣物、住所、監督或醫療照護，進而危害或傷害兒童的健康或福祉。

嚴重疏忽照顧包括兒童出現嚴重營養不良，或者被醫療診斷為未能充分發展，因為照護者故意或由於疏忽照顧而未滿足兒童的需求。

一般疏忽照顧是指照護者未能充分滿足兒童的需求，但未對兒童造成身體傷害。

禁止虐待與疏忽照顧兒童的法律也適用於寄養家庭、機構、機關、學校、營地以及其他公共與私人經營的家庭外照護機構。

## 通報疑似 兒童虐待或疏忽照顧

### 兒童保護熱線

**(800) 540-4000**

加州內免費電話

### 加州以外地區

**(213) 639-4500**

### TDD (聽障者)

**(800) 272-6699**



請掃描此處，  
線上查看此手冊。

## 關於兒童虐待的關鍵問題

### 虐待兒童的受害者應該怎麼做？

告訴別人。向值得信賴的成年人求助，如老師、學校輔導員、校長、親戚、朋友的父母或員警，或者撥打兒童保護熱線 **(800) 540-4000**。

### 知道或懷疑兒童受到虐待應該怎麼做？

如果虐待行為正在進行中，或者您認為兒童面臨直接危險，請撥打 **911**。您也可以撥打兒童保護熱線 **(800) 540-4000**。

### 通報虐待後會怎麼樣？

通報將由執法機構、兒童與家庭服務部的個案工作者或二者同時進行調查，視情況而定。

### 調查後會怎麼樣？

如果當局發現發生了或很可能發生了兒童虐待事件，那麼對應機構將採取措施，保護兒童未來免於傷害。這可能包括向家庭提供轉介與服務，或進行額外的調查。

在某些情況，執法部門可能將兒童虐待案件移交地方檢察官辦公室，以便進行可能的刑事起訴。地方檢察官辦公室會審理此類案件，判斷證據是否足以提出指控。

地方檢察官辦公室有經過專門訓練的檢察官，他們能非常敏銳地察覺受虐待兒童的需求，並致力於在整個過程讓這些年輕的受害者盡可能感到安全與舒服。

## 受害者服務

地方檢察官辦公室的受害者服務局在洛杉磯全縣的法院與派出所提供服務。

受害者服務代表為暴力犯罪或暴力威脅的受害者及其家人提供幫助與資源。這包括諮詢轉介，以便修復受虐待兒童的心理創傷。

其他服務包括刑事司法指導；法庭支援；保護令援助；緊急庇護所、食物與衣物；補償援助；以及幫助向加州受害者賠償委員會申請受害者賠償。

## 無證件受害者與倖存者須知

想要申請服務，受害者不需要具備合法移民身分。根據聯邦法律，受到身體或精神嚴重虐待的無證件犯罪受害者，有資格申請 U 類非移民身分簽證 (U 簽證)。如欲獲得協助受害者辦理 U 簽證與 T 簽證的當地非營利機構的名單，請造訪 [da.lacounty.gov/victims/uvisa/uvisa-tvisa-assistance-agencies](http://da.lacounty.gov/victims/uvisa/uvisa-tvisa-assistance-agencies)。

### 幫助犯罪受害者 成為倖存者

洛杉磯縣地方檢察官辦公室  
受害者服務局  
[da.lacounty.gov/victims](http://da.lacounty.gov/victims)

**(800) 380-3811**

## 受害者權利

加州法律保護犯罪倖存者免於雇主與業主可能採取的有害行動。

### 雇員權利

對於犯罪受害者，或試圖從法院獲得限制令或針對自己或孩子的虐待者的其他法律保護者，雇主不能因請假而解除僱用或施以懲罰。被雇主懲罰者有權獲得重新僱用，並獲得金錢損失補償。雇主須對其所瞭解的任何情況保密。

雇員超過 25 名的雇主不能因以下原因施以懲罰：

- 因犯罪造成的傷害而尋求醫療幫助
- 尋求家庭暴力庇護所的服務或為受害者提供支援的任何其他服務
- 針對犯罪的精神健康服務
- 尋求確保安全的方法，例如臨時或永久搬離居住地

### 租戶權利

如果您、您的孩子或您的其他家庭成員或直系親屬是虐待犯罪的受害者，那麼您有權終止租約並收回押金。而如果您或家庭成員是家庭暴力、性侵、尾隨、人口販運或年長者或受撫養成年人虐待的受害者，那麼房東也不能終止租約或拒絕續約。

如欲瞭解受害者權利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瑪西法案 (Marsy's Law)》手冊：[da.lacounty.gov/marsys-law](http://da.lacounty.gov/marsys-law)。